

2013 年 A 股上市公司
网站建设及网上信息披露情况调查报告
(报告摘要)

【编者按】《经合组织公司治理原则》提出，信息披露的传播方式与信息披露本身同样重要，应当为信息使用者提供公平、及时和经济高效的获取信息渠道。为了全面考察我国上市公司网站建设和网上信息披露情况，了解上市公司通过自身网站主动披露信息并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的情况，中国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有限责任公司结合法律法规要求，对 A 股上市公司网站进行了系统、全面的调查，分析了当前上市公司网站建设及网上信息披露情况，总结了当前存在的问题，并提出了有针对性的完善建议。

本次调查选取 2013 年 4 月 1 日 - 2013 年 4 月 22 日年报披露期间作为调查期，组织专业人员对 2012 年 12 月 31 日以前上市的 2470 家 A 股上市公司(不含 2013 年退市上市公司)网站进行了调查。通过对上市公司网站的浏览和使用，按照网站和 IR 频道建设基本情况、基础信息披露情况和主动信息披露情况三个维度，分 23 项指标进行逐一评价。同时，我们还依托全国个人投资者固定样本库开展了投资者对于上市公司网站及 IR 频道建设的满意度调查，从投资者主观评价的角度对上市公司网站建设和 IR 频道进行评价。

随着信息传播方式的演变,上市公司网站逐渐成为我国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的重要途径之一。同时,上市公司网站便捷、低成本、交互性强、受众广泛的信息传播特点,决定了其成为传统报刊披露、专门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系统披露的有益补充,逐渐成为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了解上市公司信息的重要途径之一。同时,上市公司网站也成为上市公司主动披露信息和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的重要阵地。

为了全面考察我国上市公司网站建设和网上信息披露情况,了解上市公司通过自身网站主动披露信息并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的情况,中国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有限责任公司结合法律法规要求,在2013年4月间对A股上市公司网站建设及网上信息披露情况进行了全面调查。

本次调查遵循“主动性”、“及时性”、“互动性”、“有效性”的原则,针对沪、深两个交易所2470家A股上市公司(不含2013年已退市上市公司),选取2013年4月1日-2013年4月22日作为调查期,设定23个指标¹,对上市公司网站建设及信息披露状况进行考察。调查发现:

一、上市公司网站建设及投资者关系频道(IR频道)建设

¹本次调查结合法律法规对上市公司的要求、国内外投资者关系管理(IR)优秀上市公司的网站建设情况、投资者需求等,设计了23项指标,分别从网站建设情况(是否有独立网站、是否建设有投资者关系频道、投资者关系频道是否在网站首页)、基础信息披露情况、主动信息披露情况三个方面考察上市公司网站建设及信息披露情况。

开始受到重视

在受调查的 2470 家A股上市公司中 ,94.09%的上市公司有自己独立的网站 , 83.16%的公司建立了投资者关系管理频道(下称“ IR频道 ”), 仅有 16.84%的公司未建设公司IR频道 , 上市公司网站及其IR频道成为上市公司披露信息的重要信息平台之一。在建设了IR频道的公司中 , 有 1786 家上市公司在自己的公司网站建设了IR频道 , 268 家公司将IR频道链接至投资者互动平台² ,

二、 投资者对公司网站建设满意度不高

保护基金公司 2013 年 5 月依托全国个人投资者固定样本库开展的 2012 年度证券投资者满意度调查显示,超 50%的投资者对上市公司网站建设情况不满意。其中 , 43.69%的投资者评价上市公司网站建设情况一般 , 认为公司网站有投资者关系信息 , 但不更新 ; 7.48%的投资者对上市公司网站建设情况表示不满意或非常不满意。这也从投资者的角度反映出上市公司的网站建设还需要充实内容、提高更新速度。

三、 六成公司 IR 频道披露 5 项以上基础信息, 五成以上公司无主动披露内容

在考察的上市公司网站 8 项应披露基础信息³中 , 六成以上

²投资者互动平台是指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 (简称互动易) (<http://irm.cninfo.com.cn/szse/>)、全景网投资者互动平台 (<http://irm.p5w.net>)。

³基础信息披露情况共考察 8 项内容, 包括: 公司股票行情、公司基本情况、管理层介绍、公司制度、公司公告、财务报告、投资者联系方式、2012 年度三季度报。

公司披露了 5 项以上信息，这说明在 IR 频道设置、基础信息披露内容、及时性方面，大部分上市公司表现尚可。从 IR 基础信息披露内容来看，披露公司基本资料的公司最多，占上市公司总家数的 93.56%。“管理层介绍”披露情况最差，只有 920 家上市公司披露了该内容，占比仅为 37.25%；“投资者联系方式”披露情况也不乐观，只有 1082 家上市公司披露了该内容，占比为 43.81%。这说明大部分上市公司在 IR 频道的建设上已经完成了从无到有的发展，但是对于这一与投资者沟通的渠道还没有充分重视和利用。

在考察的 12 项上市公司网站可以主动披露的信息⁴中，披露了 7 项信息以上的上市公司仅有 5 家，占被调查上市公司的 0.20%；未披露任何一项主动信披内容的上市公司有 1281 家，占被调查上市公司的 51.86%。说明上市公司在基础信息之外的 IR 内容披露非常不充分，主动性的信息披露还没有引起上市公司的重视。

四、大市值公司表现更优

从不同规模上市公司网站 IR 频道的信息披露情况来看，大市值公司表现更优。10 亿级以下规模上市公司平均披露 4.53 项 IR 基础信息，10 亿-50 亿规模公司平均披露 4.77 项 IR 基础信息，

⁴ 主动信息披露情况共考察 12 项内容，包括：投资者来访登记、演示文稿（特指业绩说明 PPT 或 PDF）下载、分析员名单、资料订阅、投资者年历、历年分红状况说明、常见 Q&A、投资者互动问答、路演（或业绩说明会）文字实录、路演（或业绩说明会）视频直播、高层演讲、社会责任。

50 亿-100 亿规模公司平均披露 5.04 项。在所有样本公司中，万亿级规模的有 2 家公司，均设置了 8 项 IR 基础信息，主动披露信息平均超过 3 项以上；千亿级上市公司有 21 家，平均设置 7.29 项 IR 基础信息和 3 项以上主动披露信息，以绝对优势超过其他规模上市公司。由此可见，大市值的公司更加重视 IR 频道的建设。

五、中小板、创业板表现更优

从 IR 频道的建设情况分析，中小板、创业板表现更优。在 8 项基础栏目信息中，中小板、创业板披露均在 5.6 项以上；沪市主板平均披露 4.52 项 IR 基础信息；深市主板平均披露 3.93 项信息。从主动披露来看，中小板、创业板 IR 主动披露项平均数均超过 1 项，而深主板、沪主板公司的 IR 主动披露项平均数不足 1 项。

造成不同板块间差异的原因主要在于监管部门对中小板和创业板公司信息披露要求更加严格，且这两个板块的公司大多将 IR 频道链接至交易所投资者互动平台，相应的栏目建设更加标准、全面。

六、金融保险行业建设最全面

金融保险行业信息披露较完善，主要由行业属性决定，行业内部规范更加严格，内控制度更加健全，因此在 IR 频道的建设上表现最优，IR 基础信息平均披露 6.50 项，IR 主动披露信息平均

2.48 项，成为 22 个行业中披露内容最多的行业。

七、 民营企业披露最积极

从披露内容来看，民营企业表现最优，其中基础披露信息平均披露 5.15 项，主动披露信息平均超过 1 项以上。

八、 交易所投资者互动平台受青睐

从调查结果分析，市值规模越小的公司链接至投资者互动平台的比例也越高，链接到投资者互动平台的上市公司中，78%的上市公司市值规模为 10-50 亿元。

这一结果在中小板和创业板中更加明显，在中小板企业中，27%的上市公司将网站 IR 频道链接至投资者互动平台，创业板上市公司中 17.75%链接至互动平台，对比深市主板公司占比仅有 1.48%。这也说明中小板和创业板的上市公司借助外力建设充实 IR 内容的程度最高。

同时，保护基金公司开展的 2012 年度证券投资者满意度调查显示，超半数的投资者认为互动交流平台增加了了解上市公司披露信息的渠道，可以集中查阅公司信息，也便于投资者与上市公司高管直接交流。

九、 IR 频道更新的及时性有待加强

调查显示，IR 频道的更新速度还需要加强。以 2012 年上市公司三季报的更新情况为例，截止至 2013 年 4 月上市公司 2012

年年报发布期间，在上市公司网站 IR 频道中，仍然有 35%的上市公司没有更新 2012 年三季报，反应出部分上市公司对于 IR 频道的更新不够。

十、IR 频道互动性不足

伴随着投资者对自身权益的日趋重视，单方面接受上市公司信息已经不能满足投资者的需求，与上市公司进行联系互动、主动获取更多信息已经成为投资者的重要诉求。但是，调查结果显示，上市公司在利用公司网站与投资者互动交流方面表现不佳，仅有不到 50%的上市公司留有联系方式，26.52%的公司开设了 2012 年度的投资者互动问答，14.13%的上市公司披露了 2012 年度公司路演（或业绩说明会）文字实录，仅 8 家上市公司披露了 2012 年度路演（或业绩说明会）实况视频。

十一、IR 活动的系统性缺失

从调查中发现，上市公司对于 IR 活动的披露缺少系统性的安排。在调查的 2470 家上市公司中，仅有 25 家上市公司披露了投资者关系年历，即上市公司对于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在未来一个年度中总体安排。上市公司缺失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的系统性安排，丧失了主动与投资者沟通的机会，使得投资者无法紧密地关注或接触上市公司。

结合 2470 家上市公司网站的调查情况、中国资本市场的发展特点和上市公司的差异性等诸多因素，我们建议：

一、建立健全 IR 频道

调查显示，仍然有 138 家上市公司没有公司网站（或者因为各种原因公司网站无法打开），伴随着网络时代的发展，上市公司网站无疑将是投资者获得上市公司信息的重要途径之一，网站信息已成为上市公司公开信息的重要组成部分，建议上市公司尽快建立健全公司网站及 IR 频道，或借助第三方搭建的投资者互动平台打开投资者通过网络获取公司信息的渠道，通过自身的积极作为保护投资者的知情权。

虽然大部分上市公司建立了 IR 频道，但在内容建设上还有较大的提升空间，建议上市公司结合自身治理制度的完善和内部信息披露制度的建设，进一步强化网站信息披露水平。基础信息披露的内容应强调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和公平；同时，应结合公司情况适时主动披露其他信息，如：投资者来访登记、演示文稿（特指业绩说明 PPT 或 PDF）下载、分析员名单、资料订阅、投资者年历、历年分红状况说明、常见 Q&A、投资者互动问答、业绩说明会（或路演）文字回放、业绩说明会（或路演）视频实况、高层演讲、社会责任，树立公众公司的形象。

二、保证 IR 频道内容的准确性、更新的及时性

调查发现，上市公司网站经常出现内容张冠李戴、更新不及时甚至不更新的状态，部分上市公司仅在上市当年对 IR 频道有所更新。信息披露的及时性不仅事关投资者的投资决策，还可以

最大程度缩小内部人员利用内幕消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时间差。对于投资者而言，他们需要的是上市公司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的信息，建议上市公司采取有效措施保证网站及 IR 频道内容的准确、及时。

三、加大上市公司 IR 主动披露的力度

调查结果显示，目前仍然有超过 5 成的上市公司没有进行 IR 的主动性内容披露，投资者对于公司的动态了解仍然仅限于公司公告和媒体报道等。公司的网上披露水准较低使得投资者无法更加全面的了解上市公司动态，建议上市公司在能力许可的范围内更加全面地披露 IR 活动或者相关资料，例如在业绩说明会（或者路演）中使用的文档等内容。

四、系统化设计 IR 活动

调查发现，绝大部分上市公司没有对 IR 活动进行系统化的设计和规划，对于 IR 活动暂时仍处于被动披露的状态。为了更好地和投资者沟通的目的，使投资者更加了解上市公司的发展和年度活动安排，建议公司系统化设计年度 IR 活动，并通过投资者关系年历的形式予以预先披露。

五、差异化建设 IR 频道

调查发现，交易所提供了“投资者互动平台”、“互动易”等各种帮助上市公司进行主动性披露的平台。对于精力有限、初入

资本市场的上市公司而言，以上几种平台是不错的 IR 频道建设的模板，能够满足投资者的基本需求；而对于有能力独立完成 IR 频道建设的上市公司，建议按照公司特色，在学习国内外优秀上市公司网站的基础上，设计 IR 频道，披露更多、更有效的 IR 内容。